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5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办理信托融资业务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望谷”）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办理信托融资业务的议案》，因经营活动的资金需要，公司拟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向华润信托申请人民币信托贷款不超过20,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并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 1、交易对方：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110亿元
- 3、法定代表人：刘小腊
- 4、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第10-12层
- 5、主营业务：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合同主要内容

- 1、甲方（贷款人）：华润信托
- 2、乙方（借款人）：远望谷
- 3、贷款金额：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即信托贷款本金）
- 4、贷款用途：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债务及补充日常经营周转
- 5、贷款期限：自乙方实际划付信托贷款至借款账户之日起，不超过一年
- 6、贷款利率：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为准。
- 7、本金的偿还和利息的支付：

(1) 借款合同项下的一般利息按下述约定计算：

A、贷款利息每个结息日核算一次，结息日为：信托贷款还款日及信托贷款到期日的前一个自然日；。

B、每个贷款计息期间的应付贷款利息按借款合同专用条款第 4.1 条约定计算。

(2) 借款合同项下贷款利息按以下方式支付：

A、信托贷款还款日具体见附件 5：信托贷款本息还款计划表（如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如按上述确定的最后一个信托贷款还款日至信托贷款到期日距离不足 3 个月，则该最后一个信托贷款还款日为信托贷款到期日。

B、在借款合同项下首个信托贷款还款日，除一般利息外，乙方应按第 4 条约定向甲方额外支付一笔特别利息。

C、为免疑义，信托贷款还款日为当期各笔贷款利息（包括一般利息与特别利息，如有）的最迟偿付时间，若乙方根据合作文件及其他文件的相关约定在相应的信托贷款还款日届至前的任一天向信托财产专户划付的任何一笔资金均视为乙方对未偿付贷款利息进行分期偿付，自该等资金到达信托财产专户之日起即为甲方财产，且该等偿付不视为乙方提前支付了任何贷款本金，即不影响按照借款合同约定的贷款计息期间计收利息。

(3) 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金按以下方式偿还：乙方应在信托贷款到期日一次性支付贷款本金。

(4) 借款合同项下乙方的还款按照下列原则偿还：甲方有权将乙方的还款首先用于偿还借款合同约定的应由乙方承担而由甲方垫付的各项费用以及甲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剩余款项按照下列顺序清偿债权：(a) 损害赔偿金；(b) 违约

金；(c) 罚息；(d) 利息；(e) 贷款本金。甲方有权变更上述顺序。

8、担保方式：

(1) 为保障甲方在贷款合同项下的利益及信托贷款的实现，乙方有义务自行或保证担保人按照约定的条件与方式向甲方提供贷款保障措施：保证人根据《保证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贷款存续期间，如乙方及相关担保人申请变更担保措施，乙方及相关担保人应提前 4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在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以动产、权利、土地使用权、房产或其他甲方认可且价值不低于原担保额度的资产提供替换担保，甲方有权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替换担保物进行评估，评估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与替换担保人应签署相应的质押/抵押合同并办理替换担保物的质押/抵押登记等手续。替换担保物的质押/抵押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原担保方可解除。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信托融资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流动性，提高资产使用价值，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开展本次业务，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